

证券代码:600340 证券简称:新湖创业 公告编号:临2008-12

**浙江新湖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第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季度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3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2008年第一季度公司业绩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1400%--1600%,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08年第一季度报告中予以披露。

3、本预告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2007年第一季度公司净利润1098.85万元,每股收益0.036元。

三、业绩增长的原因

本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与销售,由于本季度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新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房地产项目——“新湖明珠城”有新楼盘交付使用,致使公司销售收入、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均有大幅度的增加。

四、其他有关说明

本公司2008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数据将在2008年4月22日进行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新湖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706

证券简称:ST长信

编号:2008-009

**长安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股价触及跌幅限制。

●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股价触及跌幅限制。

经公司在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后,作出如下公告: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A股股票在2008年3月27日、3月28日、3月3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跌幅限制。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公司于2008年1月16日发布澄清公告,公司控股股东西安万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书面确认“截至目前,并在可预见的至少六个月内,不存在长

安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事项”。

现书面函证公司控股股东西安万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截至目前且在可预见的两周内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应披露而未

披露的重大信息,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两周之内,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确认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策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司信息以在上述报刊及网站上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长安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094 证券简称:ST华源A

证券代码:900940 证券简称:ST华源B

编号:2008-031

**上海华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跌幅限制,已经构成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作出如下公告: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3月27日、3月28日、3月31日)触及跌幅限制。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变化,企业处于全面停产的边缘。

2.根据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和注册会计师的预审计,公司2007年度仍将出现亏损,具体亏损额将在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因公司2005年和2006年已连续两年亏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在2007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暂停上市(详见本公司2008年2月22日的临时公告:临2008-020)。

3.经征询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

见的两周之内,控股股东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均确认除已披露的债务重组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权转让、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策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香港文汇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华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4-1

股票代码:002048 股票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08-027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08年3月18日以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08年3月28日上午9:3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晓峰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亲自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委托借款20,000万元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日益扩大的经营规模对资金的需求,公司将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第二支行向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借款20,000万元,期限为一年,借款利率及手续费累计不高于银行同期基准利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长消公司”提供借款担保的议案》

鉴于控股股东——长春华翔轿车消声器有限责任公司因生产规模扩大导致流动资金不足,会议同意公司为长消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人民广场支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该笔借款金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期限一年。

董事会将作单独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3月31日

股票代码:002048 股票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08-028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拟为控股股东——长春华翔轿车消声器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消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人民广场支行申请期限为一年、金额5,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业务提供担保。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08年3月28日审议通过了上述担保事项,本次担保后,公司累计对长消公司提供担保5,000万元,占公司2007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5.62%。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长春华翔轿车消声器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地址:长春市工业经济开发区育民路2088号

3.法定代表:周晓峰

4.注册资本:7,459万元

5.经营范围:钢结构制作;制造汽车消声器及管件及管件孔充、凿岩机、联轴器;进出口贸易;汽车和摩托车零配件、电子产品、模具、仪表、仪器的制造加工。

6.主要产品:轿车消声器、排气系统总成

7.与本公司关系:本公司占出资比例的90.23%,为控股子公司

8.据浙江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浙东会审(2008)298号审计报告显示:截至2007年12月31日,长消公司总资产36,748.04万元,总负债20,843.82万元,净资产15,904.22万元;2007年实现营业收入32,266.04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2.担保期限:1年

3.担保金额:5,000万元人民币

4.董事会意见

1.本次为控股股东——长消公司提供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中国银监会联合下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和公司《重大事项处置权限暂行办法》的规定。被担保对象经营稳定,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因此,公司第三届七次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同意本公司为长消公司提供担保。

2.截止2007年12月31日,长消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6.72%;本次为长消公司担保的5,000万元不超过宁波华翔净资产的10%;连续12个月内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不超过总资产的50%,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1,200万元,占公司净资产的14.61%,在上述担保合同下,发生的借款金额累计人民币5300万元、美元84万元、欧元39.10万元。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为另外第三方提供任何对外担保。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上述对外担保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担保事项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公司只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上述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定。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履行了相应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4.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之日,公司累计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1,200万元,占公司净资产的14.61%,目前公司无逾期担保。除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

保外,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为另外第三方提供任何对外担保。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3月31日

股票代码:002048 股票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08-029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和出席情况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于2008年3月31日上午9:30在浙江省江山山西周华朔山庄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出席会议的股东(代理人)共10名,持有(代理)股份88,243,20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17%,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大会由公司董事长周晓峰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88,243,2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8,243,2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8,243,2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8,243,2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5.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88,243,2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0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8,243,2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7.审议通过《关于2008年度对外担保限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8,243,2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8.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8,243,2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9.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8,243,20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